

新版古龙全集

血
溅
西
湖

古龙著
太白文艺出版社

上

新
版
古
龙
全
集

J247.5
1307/12-1

血
鹦
鹉

上

古龙 著
太白文艺出版社

SAF71/08



文的独
新的新以事。
目上流惊当代武
耳推褪天认
人学不破公
令文永石被
以侠品写生
武侠小说“别开生面”
级境，武作品写
作家，将的文学
量意，古的庸擘。
重和峰径金巨
高辟他蹊与三

- 【武林外史】 【绝代双骄】 【名剑风流】
【流星·蝴蝶·剑】 【陆小凤传奇系列】
【楚留香传奇系列】 【多情剑客无情剑】
【边城浪子】 【九月鹰飞】 【三少爷的剑】
【白玉老虎】 【大地飞鹰】 【大人物】
【圆月弯刀】 【风铃中的刀声】 【萧十一郎】
【七种武器】 【大旗英雄传】 【浣花洗剑录】
【情人箭】 【护花铃】 【血鹦鹉】
【剑玄录】 【欢乐英雄】 【孤星传】
【苍穹神剑】 【湘妃剑】 【彩环曲】
【剑毒梅香】 【剑客行】

走进古龙

——《古龙文集》代序

陈华昌

—

打开面前的这部《古龙文集》，我们便走进古龙所构建的光怪陆离、奇异险绝、鬼神莫测的武侠世界。接受美学向我们揭示，当我们被这世界的怪异色彩和匪夷所思的景象弄得目眩神迷、血脉贲张、大悲大喜之时，我们的创造力便被激活，身不由己地足之、蹈之、手之、舞之，忘我地参与构造这虚幻世界。由于我们各自的资质、学养、才情的差异，所构筑的世界便有大小、深浅、宽狭、高低、幽显、曲直、远近等等差别，但我们在一步步走进古龙的心灵却是共同的，我们心目中的面貌各异的古龙形象正一步步地变得清晰起来。

—
二

古龙，本名熊耀华，祖籍江西。关于他的生年，有 1936 年、1937 年、1938 年三种说法，卒于 1985 年 9 月 21 日。

他的出生地：香港。

1949 年，国民党政府逃到台湾。古龙随父母从香港迁居台湾。

古龙的父亲曾担任台北市长的机要秘书，家庭经济状况应该说是不错的。但是，这个家庭却是不幸的。古龙的父母由于感情不合，在不断的争吵中终于离婚。

父母的离异在少年古龙的心灵上投下了沉重的阴影。他对父亲充满了愤怒和怨恨，父子间爆发了激烈的冲突。倔强的古龙离家出走，一边打工，一边念书，对于一个十多岁的少年，这是多么艰难的事。失去家庭温暖的少年，往往由于精神的巨大伤害而人格扭曲变形，变得自暴自弃，有的甚至会对人类和社会产生敌意，将仇恨和愤怒向他人和社会发泄，走上犯罪的道路。但少年古龙并没有沉沦，他以顽强的意志念完了高中，又考入淡江大学外文系念英文。大学期间，他阅读了大量欧美文学作品，潜在的文学资质被激活，对文学产生了浓厚的兴趣，开始写作。他写了大量的诗与散文，但渐渐地，写得最多的是小说。他发表的第一篇作品是《从北国到南国》。这是一部情调忧伤而抒情的中篇小说，发表在 1956 年的《晨光》杂志上。

大学毕业后，古龙曾在台北美军顾问团担任翻译职务。这是一条稳稳当当的路。大学毕业生到政府部门或教育界谋一个职位，只要能认真工作，就能稳步升迁，虽不能大富大贵，却也能衣食不愁，养家无忧。如果真是这样，台湾至多不过是多了一个官僚或教师，却少了一股奇异亮丽的侠气。显然，平庸的生活不适合古龙，他注定要过那种大喜大悲、大起大落的生活，干一番惊世骇俗、鬼泣神愁的事业。

他辞去了翻译职务，在偏僻的瑞芳镇租了间房子，过上了无拘无束、自由浪漫的自由撰稿人的生活。他与一群“狐朋狗友”经常狂饮高歌，指点江山，激扬文字，颇为得意。但浪漫是要以金钱作为后盾的，写纯文艺作品挣不了几个稿费，他终于接受了出版社的建议，转向武侠小说创作。

古龙的创作力是惊人的。从 1960 年到 1963 年这短短的四年间，他一口气写出了十四部小说：《苍穹神剑》、《月异星邪》、《剑气书香》、《湘妃剑》、《剑毒梅香》、《孤星传》、《失魂引》、《游侠录》、《护花铃》、《彩环曲》、《残金缺玉》、《飘香剑雨》、《剑玄录》、《剑客行》。

出手如此迅猛，真有“当其下笔风雨快，笔所未到气已吞”之势。古龙很快与诸葛青云、卧龙生、司马翎合称台湾“四大名家”。

经过十来年的冲杀，古龙终于开辟出了自己的武侠世界，成为台湾

武侠小说界的泰斗。金钱、名誉、美女滚滚而来。他从台北郊区瑞芳镇搬进了市区，住上了二层楼的豪宅。家人住在楼下，他一人独占二楼。酒柜中满是名酒，墙壁上挂满了名人字画。他呼朋唤友，酣饮达旦，谈剑论文，豪气干云。

从1976年开始，古龙的武侠小说被改编成影视作品。最早被搬上银幕的是《流星·蝴蝶·剑》，导演是台湾很有名气的楚原。然后，古龙将《剑气满天花满楼》等20余部作品改编成电影。1980年，他成立了“雪龙电影公司”，自任监制与导演，专门拍摄自己的武侠作品。

小说一旦插上了影视的翅膀，便满世界飞舞。古龙的大名在华人社会可谓家喻户晓。香港作家燕青在《初见古龙》一文中说：

古龙的武侠小说销量之多，流传之广，看来只有金庸能和他相比，即使是不看小说的人，也常会在银幕上和荧光屏上，看到古龙的作品，若论小说被改编为电影和电视剧，数量之多，也只有金庸堪与比较。一曲《小李飞刀》（由《多情剑客无情剑》改编的电视剧的主题曲）在香港与东南亚，唱到家喻户晓，有一个时期，歌星前往东南亚登台，若不唱这一首歌，观众便会大喝倒彩。累得连台湾歌星也要连夜赶练，即使口音不正，也要唱出这一首粤语歌曲。

古龙作品风靡香港、东南亚的盛况，由此可以想见。

古龙是个高产作家。香港桂冠图书公司出版他的专集收书八十多种，珠海出版社出版的《古龙作品集》列出已在中国大陆正式出版的小说共六十八部。其实，在中国大陆和港台，署名古龙出版的武侠小说共百多部。其中，有些是古龙未竟之作，由别人续作而成；有的则完全是别人捉刀代笔而成。

1985年，古龙因长期酗酒与无规律而紧张艰苦的创作生活所累，肝脏逐渐硬化而住进了医院。9月21日，一代武侠巨星陨落，未达知天命之年，可谓英年早逝。他短暂的生命犹如一颗慧星，在夜空中划出一道

奇异的光彩。巨星虽然消失了，但他留下的光彩却永远闪亮，他构造的武侠世界永远散发着神秘而巨大的诱惑力。

三

由于天性，由于青少年时期破裂的家庭生活所造成的精神创伤，古龙的性格复杂而单纯。

朋友、美女、名酒是古龙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三大珍宝，或者说，它们已成为古龙生命的有机组成部分。

古龙一生嗜酒如命。有人说，他是一个真正的酒徒，我说他是一个真正的酒侠。

未成家时的古龙，常到酒坊喝酒，成家以后，他喜欢收藏各种各样的酒，常在家与朋友纵酒狂歌。

古龙喝酒的方式是痛快淋漓，干净利落。他与朋友一起开怀畅饮，头一仰，便是一杯，那种豪迈酒量，看得使人心惊。古龙说：

浅斟细品最大的通病是废话太多，枝节太多，人物太多，情节也太多。

这就是“酒徒”与“酒侠”的真正区别。“酒徒”嗜酒而只在酒，古龙嗜酒却不止在酒，而是用酒精燃烧自己的血液，使热血沸腾，激发本质中的侠气，将喝酒的境界与武侠小说创作境界贯通。散文家林清玄说：“提到收藏的酒，就仿佛提到他笔下的武侠人物，古龙的眼中有一种神秘的光。”

长期的酗酒，必然损坏肝脏。他因肝硬化住进医院后，在医生和朋友的劝导下，戒了半年酒。但身体状况稍稍好转，他又捧起了酒杯，导致肝昏迷再度入院。在医院住了一个多月，病情稍解，他又坚持出院，在他临死的前几天，又开始纵情喝酒，醉了睡，醒了又喝，又醉，又睡，又喝……终于导致食道破裂，用酒浇灭了自己生命的蜡烛。

古龙的生命中不能没有酒，酒是他生命的一部分。没有了生命，才可能没有了酒。

美女也是古龙生命的一部分。

在大学期间，他在台北的舞厅中结识了一个楚楚动人的风尘少女，很快堕入爱河。他们在瑞芳镇陋居里度过了一段甜蜜的时光，生下了一个儿子，取名熊小龙，后改名郑小龙，成为台湾柔道高手。

与这位风尘女分手后，他又迷恋上一个叫叶雪的舞女。又是同居，又生下了个儿子，又是分手。

也许是风尘女失去了兴趣，他被一个叫梅宝珠的女高中生所吸引。女学生清纯幼稚，又是古龙的崇拜者，自然容易得手。但古龙这次却是认真地，与她正式结了婚。

古龙的弟子丁情说：“古大侠生性就是个浪子，所以根本不适合婚姻生活。”

妻子无法长期忍受丈夫在外拈花惹草，绯闻不断，经常不回家。在生下三个儿子后，两人终于分手。

古龙名气越来越大，财源滚滚而来。他肯为女人大把大把地花钱，身边珠环翠绕，美女如云。但他的内心却是寂寞的，他渴望真正的爱情。

又一个女高中生闯进了他的心扉。这是一个文静而美丽的江南少女，名叫于秀玲。她喜爱文学，读古龙的武侠小说，是古龙的崇拜者。少女的爱是纯洁真诚的，古龙也报之以真诚，与她正式结婚。

古龙临终时向她真诚地忏悔道：“真对不起你，也对不起那些爱过我的女人。”

她回答说：“只要你知道了，今后我们会生活得很愉快。”

多么凄婉动人的结局。她是多么了解自己的丈夫，她的爱是多么地宽广深厚。

有人说，古龙是个好色之徒，我不同意这种说法。这样说太简单肤浅。一般追欢买笑的好色之徒，追求的只是肉欲的满足。正如《红楼梦》中警幻仙姑所说：“此皆皮肤淫之蠢物耳。”而古龙不断寻找的，

却是一段真情。他所付出的，也是自己的真爱。并且，他对女性美的激情，成为了灵感的源泉。有人说，他每篇小说的背后都有一个女人。可以说，是女人成就了古龙。在他的生命到达终点前曾问朋友：“怎么我的女朋友一个都没有来看我？”他丢不开、放不下的，仍然是他爱过的那些女人。

古龙的生活，不能没有醇酒和美女，更不能没有朋友。他爱交朋友，热爱朋友，把友情看得比什么都贵重。他说：

朋友就是朋友，绝对没有任何事能代替，也没有任何东西能形容——就是世界上所有的玫瑰，再加上世界上所有的花朵，也不能比拟友情的芬芳与美丽。

他又说：

朋友永远第一，朋友的事永远最要紧。

古龙身边经常围绕着一群朋友。大家狂饮高歌、谈天说地、意气风发，这是古龙最高兴的时候。逢年过节，他都要提前邀请朋友到家宴饮。未结婚成家的朋友，那是非去不可的；已结婚的朋友，不少人在家吃过饭再到古龙家饮酒过节，丁情说：

古大侠虽然不能缺少女伴，可是他常常会为了朋友，而舍弃他心爱的女人。他总认为女人可以再找，朋友知己却是难寻，怎么可以舍朋友而重女人呢？这是古大侠对于女人和朋友的态度，也是很多女人“恨”他的原因。

当然，丁情的这段话里包藏了很多关于古龙和朋友与女人的动人故事，不足与外人道了。也许，这些故事都化为了古龙武侠世界中的人物和故事，令读者回肠荡气，感叹唏嘘。

豪侠尚义，侠骨盖世，才华惊天，浪漫过人的古龙，生活在朋友、美女、醇酒之中，热热闹闹，轰轰烈烈，似乎是快乐无比，无忧无虑。其实，他的内心深处隐藏着强烈的孤独和痛苦。

“高处不胜寒”。不管是政坛上还是艺坛上的天才，他们的智慧越高，精神境界越高，成就越大，离普通人就越远。因而那“众人皆醉我独醒”、“千金易得，知己难求”般的深沉慨叹，永远回荡在历史的漫漫长空。古龙说：

世上本就没有一个人能完全了解另一个人的，无论是夫妻，是兄弟，是朋友都一样。

古龙具有极高的天赋，青少年时期家庭悲剧带给他的精神创伤，内心的孤独感自然是沉重的。成名后的轰轰烈烈，不但不能抹去内心的孤独，反而使其更加深沉。他说：

一个人如果太有名了，就难免会有很多不必要的烦恼，如果他要完全摆脱这种烦恼，最彻底的一种方法就是“死”。

这话说得何等悲凉决绝！没有深切的体验，断不能说出这样深刻的话。

因而我们可以明白：古龙需要朋友，是因为他内心孤独；他不断追求美女，也是因为他内心孤独；他嗜酒如命，还是因为他内心孤独。

慷慨豪迈和孤独痛苦集于古龙一身。这是我们打开古龙武侠世界大门的一把钥匙。

四

古龙对武侠小说创作有自己的理论，有明确的追求。他说：

我们这一代的武侠小说，如果真是由平江不肖生的《江湖奇侠传》开始，至还珠楼主的《蜀山剑侠传》到达巅峰，至王度卢的《铁骑银瓶》和朱贞木的《七杀碑》为一变，至金庸的《射雕英雄传》又一变，到现在又有十几年了，现在无疑又已到了应该变的时候！

要求变，就得求新，就得突破那些陈旧的固定形式，尝试去吸收。

《战争与和平》写的是一个大时代中的动乱，和人性中善与恶的冲突；《人鼠之间》写的却是人性的骄傲和卑贱；《国际机场》写的是一个人如何在极度危险中重新认清自我；《小姐人》写的是青春与欢乐；《老人与海》写的是勇气的价值，和生命的可贵。

这些伟大的作家们，用他们敏锐的观察力，丰富的想象力，和一种悲天悯人的同情心，有力的刻画出人性，表达出他们的主题，使读者在悲欢感动之余，还能对这世上的人与事，看得更深、更远些。

这样的故事，这样的写法，武侠小说也同样可以用，为什么偏偏没有人用过？

在古龙开始创作武侠小说的60年代，金庸、梁羽生早已名满天下。开始时，他为了挣稿费，就模仿金庸的写法。但古龙毕竟是古龙，他的才气，他的文学修养，他的性格，都决定了他不甘于做人家的影子，而要独树一帜，异军突起。他在寻求新的突破。

他看准了当时武侠小说流入俗套、成为公式的弊病，使人不看也能知道它的内容。他说：

因为武侠小说的确已落入了一些固定的形式。

——一个有志气、“天赋异禀”的少年，如何去辛苦学武，学成后如何去扬眉吐气，出人头地。

这段经历中当然包括了无数次神话般的巧合与奇遇，当然也包括了一段仇恨，一段爱情，最后是报仇雪恨，有情人成了眷属。

——一个正直的侠客，如何运用他的智慧和武功，破了江湖中一个规模庞大的恶势力。

这位侠客不但“少年英俊，文武双全”，而且运气特别好，有时甚至能以“易容术”化妆成各种各样的人，连这些人的至亲好友、父母妻子都辨不出他的真伪。

这种写法并不坏，其中的人物有英雄侠士、风尘异人、节妇烈女，也有枭雄恶霸、荡妇淫娃、奸险小人，其中的情节一定很曲折离奇，紧张刺激，而且很香艳。

只可惜这种形式已写得太多了些，已成了俗套，成了公式，而且通常都写得太荒唐无稽，太鲜血淋漓，却忘了只有“人性”才是小说中不可缺少的。

人性并不仅是愤怒、仇恨、悲哀、恐惧，其中包括了爱与友情，慷慨与侠义，幽默与同情。

我们为什么要特别着重其中丑恶的一面？

古龙选准了突破旧的公式和俗套的突破口，他要像世界文学大师那样，把表现丰富复杂的人性，塑造各种真实可信的人物形象作为艺术追求的目标。他又说：

武侠小说中已不该再写神，写魔头，已应该开始写人，活生生的人，有血有肉的人！武侠小说中的主角应该有人的优点，也应该有人的缺点，更应该有人的感情。

应该说，古龙关于武侠小说创作具有清醒的认识，他的议论也是一些真知卓见。他致力于提高武侠小说的文化品位和艺术价值，因而自己的作品具有了独特的风貌和艺术个性，为武侠小说创作开创了新路。

五

说到武侠小说，人们就会想起金庸、梁羽生、古龙。并且，人们喜欢给这三位大家“排座次”。有人主张顺序应是金庸、梁羽生、古龙，有人认为应是金庸、古龙、梁羽生，有人却力主古龙、金庸、梁羽生。观点不同，因此争论不休。

我认为文艺创作不同于体育比赛，是很难决出冠军、亚军、季军的。田径比赛，速度之差哪怕是零点零一秒，也能分出先后顺序，世界第一就是世界第一，绝对不是第二。同一档次的作家，就很难说谁比谁强。你能说李白是诗坛的冠军还是杜甫是冠军？

文艺鉴赏的目的是要充分认识作家的创作个性，充分发掘作品的艺术美。古龙从模仿金庸、梁羽生起家，终于独树一帜，形成了独特的艺术风格和创作个性。这是他成功的奥秘。让我们在和金庸、梁羽生的比较中，来欣赏古龙武侠世界的奇异风光。

首先，金庸、梁羽生都将自己的人物和故事置于某个特定的历史背景下，并力求营造出浓厚逼真的历史氛围，使人佩服他们渊博的历史知识和精辟的历史见解。当然，他们二人又各有特色。梁羽生的人物和事件基本是虚构的，走的是《水浒传》的路子；而金庸则以真实的历史人物和事件为基础，构建成自己的艺术大厦，具有以假乱真的魅力，似乎更接近《三国演义》一些。古龙则干脆消解了历史，故事和人物纯属虚构，根本不要历史背景。这根源于他的艺术观念，他要把表现人性作为自己的目的，而人性的基本要素并不因历史背景的变迁而改变多少。改变较大的，只是人们关于人性的认识和观念。

其次，在人物塑造方面，古龙与金庸、梁羽生亦有明显的差异。金庸的人物性格复杂，亦正亦邪，多面统一，具有雕塑般的立体效果。他追求的，仍然是人物性格广泛而深阔的社会意义。梁羽生的人物多少有些济世救民的儒家传统色彩，因而正邪分明，具有理想化的倾向和丰富的社会内涵，但有几分公式化、概念化的成分。古龙的人物则显然带有

更鲜明的自我表现的性质，古龙的至交倪匡，在古龙逝世的“讣告”中说：“他是他笔下所有多姿多采的英雄人物的综合。”古龙将自己的生命体验溶进其艺术人物的血液里，因而他们大多带有怪诞、神秘、孤独、多情的性格特点。

再次，对于武功的描写，古龙也有独特的风格。金庸以传统文化精神和丰富的文化知识融入武功的创造和描写中，琴棋书画，九宫八卦，养生之道，方技杂术，都可以化为盖世武功，并描述得那样合情合理，有声有色，精致细腻，引人入胜。梁羽生创造的武功，多半是技击加上超技击的描写，一招一式，明明白白，细腻逼真，将武功的形式变成一种特殊的审美要素。同他的人物形象塑造一样，梁羽生的武功也具有浓厚的道德色彩和理想主义倾向，武功也有正邪之分。古龙关于武功的设计，有独特的见解，他说：

武侠小说中的动作的描写，应该是简单，短而有力的，虎虎有生气的，不落俗套的。小说中动作的描写，应该先制造冲突，事件的冲突，尽量将各种冲突堆构成一个高潮。若你再制造气氛，紧张的气氛，肃杀的气氛，用气氛来烘托动作的刺激。武侠小说毕竟不是国术指导，武侠小说也不是教你如何去打人杀人的！血和暴力虽然永远有它的吸引力，但是太多的血和暴力，就会令人反胃了。

因此，古龙绝不细腻地描绘武功的一招一式，而将重点放在气氛的营造上。他的武功干净利落，就像他喝酒的风格一样，一招之间，生死立判，根本不需要套路。他把“无招之招”作为武功修炼的最高境界，刀人合一，物我相忘，融合为一种无声无形的精神意志，所向无敌。

最后，在结构与语言方面，古龙亦表现出迥异于金庸、梁羽生的独特风貌。金庸的语言俊爽、绵密，从容不迫而诙谐有趣，他的小说结构精巧繁复，谨严有致。梁羽生古典文学的修养深厚，诗词歌赋应

手而来，语言雅致优美，古色古香。小说技法多继承中国古典章回小说，铺张故事，有明显的说书的痕迹。古龙小说的语言短句多，句式多变，短句与长句有机交错，激荡跳跃，节奏分明。他常用写诗和散文的方式来写小说，将意象作诗式的排列，组合成画面。例如：

二月廿四，午时。
关洛道上。
司马超群鞭马、放缰、飞驰。
驰向长安。
他的马仍在飞奔，仍然冲劲十足，因为他已经在途中换了四次马。

从语言形式来看，这是诗式的语言。从画面结构来看，这是电影手法的运用。古龙有意识地采用当代影视表现技巧，使他的小说，不少像电影文学脚本，几乎可以不加改编而直接拍片。

六

以上简略介绍了古龙的身世、性格特征、艺术观点和作品的艺术特点，希望作为“导游”，带领大家走进古龙创造的武侠世界。当然，“导游”的眼睛不能代替你的眼睛，“导游”的心灵更不能代替你的心灵。也许，你看到的、体验到的远比“导游”更丰富、更宽广、更深邃。也许，你的感觉和体验完全是另一番境界。因为，你参与了艺术创造。让我们一起来体验审美的愉悦和创造的欢乐吧。

自序

想写“惊魂六记”，是一种冲动，一种很莫名其妙的冲动。

一种很惊魂的冲动——惊的也许并不是别人的魂，而是自己的。

因为这又是一种新的尝试。

尝试是不是能成功？

天知道。

我不知道，我真的不知道，我尝试过太多次。

有些成功，有些失败。

幸好还有些不能算太失败。

写武侠小说，本来就是该要让人惊魂的。

荒山，深夜，黑暗中忽然出现了一个人，除了一双炯炯发光的眸子，全身都是黑的，就像是黑夜的精灵，又像是来自地狱的鬼魂。

如果是你，忽然在黑暗的荒山看见了这么样一个人，你惊魂不惊魂？

一刀要砍在你脖子上，一枪要刺在你肚子里，你惊魂不惊魂？

不惊魂才怪。

我要写的惊魂，并不是这种惊魂。

恐怖也有它独特的意境。

“意境”这两个字，现在已经不是个时髦的名词了。

现在大家讲究的是趣味，是刺激，是一些能令人肉体官能兴奋的事。

意境却是属于心灵的。

所以恐怖的故事才必须有意境。

因为只有从心灵深处发出的恐怖，才是真正的恐怖。

那种意境，绝不是刀光血影，所能表达的了。

那才是真正惊魂。

好莱坞的电影“大法师”就表达了这种意境，它的画面、影象、动作、声响，都能令人从心底生出恐惧，一种几乎已接近恶心的恐怖。

可惜写小说不是拍电影。

小说没有画面影象，也没有动作音调，只有用另一种方式表达。

要用什么方法才能表达出一种真正恐怖的意境来？

文字。

无论写什么小说，文字都绝对是最重要的环节。

故事当然更重要。

没有故事，根本就没有小说。可是故事中真正令人恐怖的却很难找寻。

有人说，鬼故事最恐怖，鬼魂的幽冥世界也最神秘。

可是又有谁真的见过鬼魂？

这种故事是不是也太虚幻？太不真实？

我总觉得在现代的小说中——无论是哪一种小说，都一定要有真实性。

所以我写的“惊魂六记”究竟是种什么样的小说，到现在还没有人知道。

只有等各位看过才知道。

古 龙